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缩减幅度达92%——

这项改革红利看得见摸得着

本报记者 郭静原 中国经济网记者 苏 兰

视点 中国新闻奖名专栏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是“放管服”改革的重头戏和硬骨头。党的十八大以来，这一牵动人心的改革不断推向纵深，极大地释放了市场活力，减轻了企业负担，改善了营商环境，提升了群众获得感——

许可管理目录从最初的487类缩减到目前的38类，缩减幅度达92%，而且“证”减“责”不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33年一路行来的改革成效，值得点赞。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质量主管部门进一步深入推动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全面提升质量监管水平，努力服务社会经济发展，改革成效掷地有声。

办证过程快得让人惊喜

8月4日，刚创办两个月的无锡喜欧电动车有限公司顺利拿到由江苏省无锡市质监局发出的全国首张具有唯一身份识别条形码的“先证后核”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该公司董事长莫博表示，办证过程快得让他惊喜——在江苏政务服务网提交申请材料和承诺书后，当天就审批通过。

“高效、便捷的创新创业环境，有利于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陶旭海说，公司得益于上海市质监局推行的“一企一证”制度便利，只需一次申请、一次审批，获得了全国首张含多个类别产品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节约检验时间27天，减少企业费用近2万元，实际审批时间也由改革前的30个工作日减至15个工作日。

在深入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的进程中，各地质监部门围绕建立“市场配置资源、企业主体责任、政府依法监督、社会共治质量”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监管体系，探索出了一批宝贵的经验：

江苏省质监局通过构建覆盖全省的“智慧许可监管平台”，企业申报、部门受理、发证检验、作出许可决定、颁发证书等环节即可全部实现网上办理；

浙江省质监局在全国率先开展“先证后核”，并提出省局机关“零审批”、行政审批“零等待”、方便企业“零出户”、清费减负“零收费”、严格监管“零容忍”的“五个零”制度，将工作重心从前置审批上彻底抽脱；

山东省质监局将98%以上的生产许可证受理事权委托下放到市级质监局，并推出免费“预先服务指导”，帮助企业修改完善拟提交的材料，避免因材料修改而造成的来回奔波……

企业松绑减负，市场更添活力。“放开一些非关键、但对企业影响很大的关口，这有利于放宽市场准入，激活社会有效投资，进而增强企业的自主创新力。”国家行政学院公共管理教研部教授汪玉凯认为，简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批程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服务，有利于企业释放活力。

该放的放该管的也得管

作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的主管部门，质检总局坚持加快构建“放管服”的质量提升工作格局，增强改革实效。

2015年8月，质检总局制定了《关于深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的意见》，提出了“三个最大限度”，即最大限度取消审批项目、最大限度下放审批权限、最大限度优化审批程序。

“该取消的取消、该转认证的转认证”。《意见》提出对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所有产品，根据产业规模、技术现状、质量抽查状况以及产品自身属性，逐个进行质量安全分析研判，最终把许可类别严格限制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风险高的范围。

今年6月，国务院印发《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和试行简化审批程序的决定》，取消质量安全风险低、能通过事后监管保障质量安全的19类产品的生产许可证管理；将3类主要与大众消费密切相关、直接涉及人体健康安全的产品由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转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

“取消的19类产品涉及9000家企业，这些企业每5年需要申请换发证书并接受实地核查和产品检验，每年需要向质监部门提交自查报告，生产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时，还需要重新办理生产许可证。”质检总局副局长李元平表示，取消后，这些企业不需要再办理生产许可证规定的各项手续，实现了完全松绑。

“该下放的下放，该管住的管住”。《决定》还提出对仍需实施生产许可，但生产工艺相对简单，且量大面广、由地方管理更有效的8类产品，将许可权限下放给地方质监部门，涉及企业2900多家。

放得下还要确保接得住、管得严。质检总局随后规范了各级质监部门全面压缩生产许可审批时限、简化生产许可受理环节、改进企业审查方式、优化产品检验环节等要求，着力加强地方承接能力建设。

加强问责制推动全覆盖

“一方面，要加大取消、下放和转认证力度，给企业松绑；另一方面，要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有效防范风险。”李元平说，原审批程序中发证前由发证机关实施的产品检验被取消，由企业自主提供；现场审查环节从发证前改为后置，实施先发证后审核。

“放”开产品检验，却不等于放松对企业产品质量的监管。对于在事中事后监管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质检总局将推动建立对企业实施惩罚性赔偿制度，形成对不诚信、不自律、不履行主体责任企业的高压态势，督促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

与此同时，开展质量信用评价，质检总局加快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监管体系，实施“黑名单”制度，增加质量失信企业生产成本，支持质量守信企业健康发展，倒逼企业履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

“‘加强质量监管’更需要企业的责任心与信用度，形成行业自律，避免造成有效投资增速放缓、无证生产、假冒伪劣等现象。”在汪玉凯看来，减少部分许可认证检验，强调企业主体责任，加强问责制，可以更好地增强企业内生动力。

如今，许可证“瘦身”，继续实施生产许可管理的产品减至38类。事前审批在简化，事中事后在监管，监督抽查成为放开事前、管住事中事后的重要保障。

李元平介绍，下一步，质检总局将在风险监测的基础上，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对产品的抽查力度，扩大抽查覆盖面，增加抽查频次和品种，通过抽查发现质量安全问题，及时向社会公布抽查结果，力促监管全覆盖。

为促进就业创业降门槛，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担，为激发有效投资拓空间，为公平营商创条件，为群众办事生活增便利……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正逐渐契合“放管服”改革、“双创”等重大战略，走向纵深。

热评

坚决“放” 强化“管” 精准“服”

岚 粿

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是“放管服”改革的重头戏和硬骨头。近年来，这一改革不断提速，持续深化：今年6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和试行简化审批程序的决定》；2016年11月，质检总局与发展改革委、工信部组成联合调研组，赴江苏宿迁就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进行调研……

在这一进程中，监管部门动真格，刀刃向内，自我革命，许可证目录从最初的487类缩减到目前的38类，缩减率高达92%。坚决“放”，真正做到能减尽减，该放必放，只有特别重要、涉及安全的产品，才用生产许可证制度去管；强化“管”，决不能放而不管、一放了之，而是确保放得下，管得严；精准“服”，充分发挥质检部门的技术优势，帮助企业提高产品质量水平。

民之所望，施政所向。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是一项事关经济发展和民生福祉的改革，当前要咬定青山不放松，增强改革韧劲，真抓实干、迎难而上，坚定不移推动改革取得更大成效。

直播间

划重点！驾考新规上路必看

注意了！最近打算考驾照的伙伴们注意了！新驾考评判标准《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内容与方法》将于2017年10月1日正式实施。新规新气象，考试评判标准有哪些变化，难度是否有所增加，又有哪些需要注意的地方？

山东网友“此时此刻”：新驾考评判标准实施后，考核要点有哪些变化？

主持人：更加突出安全文明意识考核，是新规的一大要点。为此，新规调整了相关考试内容，科目一涉及安全文明驾驶常识内容全部调整至科目三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项目中；调整考试内容比例，提高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文明驾驶知识考题比例，单列文明行车常识、典型事故案例等内容；调整考试操作，如科目三起步、变更车道、靠边停车、超车项目中增加“回头观察”动作，直行通过路口、左右转弯等项目不主动避让优先通行车辆、行人、非机动车的评判为不合格，从细节动作考核安全文明意识。

在理论考试模拟实景方面，科目一、科目三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增加情景类试题。在保障安全驾驶的前提下，对科目二倒车入库、桩考、单边桥、直角转弯、连续障碍等项目中，允许适度停车观察确认安全后进行驾驶操作。对中途停车的，由考试不合格调整为“每次扣5分”。

浙江网友“静听竹林风”：科目一、二、三的考试要求有什么改变？

主持人：最主要的变化，是一些考试项目增加了时间限制。比如，科目二的倒车入库和侧方停车，此前的标准只是规定了具体的操作规范，但新的标准却明确了完成操作的时间限制。其中倒车入库完成时间不能超过210秒，侧方停车完成时间不能超过90秒，一旦超出时间即判为不合格。

此外，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试同样有多项操作增加了时间限制。比如，绿灯亮起后的车辆起步，原本并无时间限制，但新标准明确规定“前方无其他车辆、行人等影响通行时，10秒内未完成起步的”直接评判为不合格。

湖南网友“风车骑士”：考核成绩评判和补考有什么变化？

主持人：据了解，新规实施后，汽车类驾驶证考试全部使用机动车驾驶人场地驾驶技能考试系统来评判。大型车对科目二考试不合格当场补考的，未扣分的已考项目不再补考；对夜间考试不合格当场补考的，白天考试成绩保留。

（本期主持人 齐 慧）

02:15

微聚焦

把电话亭改成阅读处

上海“共享悦读亭”能走多远

本报记者 李治国

公用电话亭曾是群众重要的通讯联络渠道，也是街头独特一景。但随着手机普及度越来越高，IC卡公用电话亭已然褪色了。近日，上海市徐汇区尝试让公用电话亭再现“荣光”，该区计划将公用电话亭改造为“家门口的共享悦读亭”，以灵活的形式与主题满足市民对阅读的各种需求。

按照设计，上海市民可以在曾经熟悉的电话亭内，享受到阅读的乐趣：拉开红色的公共电话亭大门，通过智能化的管理系统，轻松完成选书、借书的全过程……除了借书亭，徐汇区还将推出阅读亭、电子亭、漂流亭、名人亭、一本亭等共计6大不同主题的“悦读亭”，满足市民多元化的阅读需求。

上海徐汇区文化局承担了电话亭更新改造任务。该局副局长傅晓介绍，一些公用电话亭布局过密、使用率低、外观老旧等问题诟病不断。面对区内637个电话亭，徐汇区一直在思索用什么样的方式，把被闲置的公共资源更好地用起来？“家门口的共享悦读亭”无疑是一种全新尝试。通过各种特色主题亭来推广全民阅读，发挥文化引领风尚的积极作用，有利于实现公共资源的升级转型。

但与此同时，对于这一新事物的民众接受度和日常运营管理，管理部门也有一些担心。傅晓告诉《经济日报》记者：“公用电话亭的升级更新与投放应该说难度不高，更大的挑战可能在两个方面。”

一方面，这一新事物能在多大程度上击中民众阅读的需求“痛点”？专家表示，对新事物接受度较高的“80后”“90后”，可能会成为“共享悦读亭”的常客。可他们的生活节奏很快，有多少时间能停在亭里看书、听书，是个问题。同时，手机作为一个功能齐备的综合平台，也能随时随地满足民众的阅读需求，“共享悦读亭”的需求并不一定是刚需。

另一方面，公用电话功能与共享阅读功能将在多大程度上并行不悖？如今，使用IC卡拨打电话的需求虽然不多，但公用电话亭还承担着提供免费应急通信服务的重要功能，比如拨打110、120、119等紧急电话。一旦发生极端情况，过多、过高频率的紧急电话，将弱化共享阅读的功能。

傅晓表示，这些问题不仅考验着政府与企业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智慧，还将考验民众的文明素质。“挑战肯定会有，但一件新生事物从接受到习惯，总会有一个渐进的过程。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相关问题能够得到较好解决。管理部门也会在具体方案设计上充分调研、做好预判，让‘共享悦读亭’在推动全民阅读中发挥作用。”

平了！王老吉和加多宝“共享红罐包装”——

一个包装为何引发五年官司

本报记者 李万祥

“红罐之争”尘埃落定。8月16日，最高人民法院对上诉人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简称加多宝公司）与被上诉人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简称大健康公司）、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药集团）擅自使用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纠纷上诉两案进行了公开宣判。

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认为，广药集团与加多宝公司对涉案“红罐王老吉凉茶”包装装潢权益的形成均作出了重要贡献，双方可在不损害他人合法利益的前提下，共同享有“红罐王老吉凉茶”包装装潢的权益。法院作出判决后，双方均通过官方微博表示接受最终结果。

王老吉和加多宝的“红罐之争”可追溯到5年前。2012年7月6日，广药集团与加多宝公司于同日分别向法院提起诉讼，均主张享有“红罐王老吉凉茶”知名商品特有包装装潢的权益。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认为，“红罐王老吉凉茶”包装装潢的权益享有者应为广药集团，大健康公司经广药集团授权生产销售的红罐凉茶不构成侵权。由于加多宝公司不享有涉案包装装潢权益，故其生产销售的一面“王老吉”、一面“加多宝”和两面“加多宝”的红罐凉茶均构成侵权。

新闻深一度

法院判决认为，将涉案包装装潢权益完全判归一方所有，会导致显失公平的结果，并可能损及社会公众利益

广药集团与加多宝公司合作本是一个互利共赢、诚实信用的典型案例，就因为不重视合同签署，才会引发日后不断的纷争

一审法院遂判令加多宝公司停止侵权行为，刊登声明消除影响，并赔偿广药集团经济损失1.5亿元及合理维权费用26万余元。加多宝公司不服两案一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认为，本案中的知名商品为“红罐王老吉凉茶”，在红罐王老吉凉茶产品的罐体上包括“黄色王老吉文字、红色底色等色彩、图案及其排列组合等组成部分在内的整体内容”，为知名商品的特有包装装潢。

法庭上，广药集团与加多宝公司均主张对红罐王老吉凉茶的特有包装装潢享有权益。包装装潢权益与“王老吉”商标权归属是各自独立还是不可分割，成为双方争议的焦点。

法院判决认为，结合红罐王老吉凉茶的历史发展过程、双方的合作背景、消费者的认知及公平原则的考量，因广药集团及其前身、加多宝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均对涉案包装装潢权益的形成、发展和商誉建树，各自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将涉案包装装潢权益完全判归一方所有，均会导致显失公平的结果，并可能损及社会公众利益。

“谈红罐包装装潢的问题离不开广药集团和加多宝公司原来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告诉记者，虽然后来又提出协议无效，但是双方的合作仍然是事实。企业在签订合作协议的时候，应当尽可能将内容写清楚详细，如果王老吉和加多宝当初明确了“共享红罐包装”就不会发生今日之纠纷。

刘俊海表示，市场经济是契约经济，广药集团和加多宝公司此前的合作本是一个互利共赢、诚实信用的典型案例，就因为不重视合同签署才会引发日后不断的纷争。最高法院的终审判决可以说是弘扬了契约精神，鼓励企业之间公平竞争、诚信合作。

本版编辑 郭存举 李 瞳